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6422—2010

印楝种子质量分级

Classification of *Azadirachta indica* seed quality

2011-01-14 发布

2011-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标准由国家林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林木种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资源昆虫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娟、石雷、郑益兴、张燕平、彭兴民、王兵益。

印楝种子质量分级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印楝育苗所采用的种子的分级要求、抽样、检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国产、用于培育苗木的印楝种子分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2772—1999 林木种子检验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印楝种子 *Azadirachta indica seeds*

从国外引入我国种植的印楝树所生产的种子。

4 种子采集与分级质量要求

4.1 种子应在果实成熟期采收。

4.2 种子应由鲜果直接脱皮洗净，通过自然风干，不宜曝晒。

4.3 各级印楝种子的质量指标，应符合表 1 给出的质量要求。

表 1 印楝种子质量要求

指标名称	级 别		
	一级	二级	三级
种子净度 $x_1/\%$	$x_1 \geq 98$	$95 \leq x_1 < 98$	$90 \leq x_1 < 95$
种子发芽率 $x_2/\%$	$x_2 \geq 70$	$60 \leq x_2 < 70$	$50 \leq x_2 < 60$
种子含水量 $x_3/\%$	$8 \leq x_3 \leq 10$	$10 < x_3 \leq 11$	$10 < x_3 \leq 11$

4.4 各项质量指标不属于同一级时，以最低单项指标定等级。

5 检验

5.1 抽样

按 GB 2772—1999 第 3 章的规定进行。

5.2 送检样品

用布袋包装，填写两份检验申请表，一份放入袋内，另一份挂在袋外。送检样品要尽快连同检验申请表寄送种子检验机构。

5.3 检验方法

5.3.1 净度分析

按 GB 2772—1999 第 4 章的规定进行。

GB/T 26422—2010

5.3.2 发芽测定

按 GB 2772—1999 第 5 章的规定进行。

5.3.3 含水量测定

按 GB 2772—1999 第 9 章的规定进行。
